人工植牙手術說明書（範本）

為了充分了解植牙手術順利進行，向您說明植牙過程，並請您理解植牙可能遇到的風險！

□一、人工牙根植入後通常需再經過一段時間的骨整合時間(視是否有做其它輔助性手術及病患的身體狀況而定)再進行第二階段手術，後接出支台齒製作假牙（或不需要第二次手術直接印模製作假牙）。

□二、若您有系統性疾病如心臟病、糖尿病、高血壓、骨質疏鬆…等，必須告知醫師並控制好才適合進行手術。

□三、如您有在治療骨質疏鬆、使用骨鬆藥物，請務必告知醫師，才能審慎評估治療計畫。

□四、植牙如同於自然牙齒並不適合咬太硬或過度重咬，也會因保養不當或服用某些藥物(治療骨質疏鬆的藥物)造成植牙後人工牙根的損害。

□五、植牙手術的成功率是無法百分之百，但根據國外長期且嚴謹的臨床追縱報告，經五年使用後人工植體仍存在的比率約達80%～90%。

□六、『術後人工植體使用年限減少之高危險群』(當植體已植入，但如有下列症狀亦可能有影響)—如罹患牙周病、糖尿病、抽煙(特別是重度抽煙者)、有磨牙習慣、吃檳榔、身體不好…等。

□七、任何手術皆存在一定程度之風險性，包括術中、術後可能之暫時性或永久性之症狀。

□八、 一般性症狀如；傷口出血、傷口疼痛、傷口腫脹、傷口感染或癒合不良、局部麻醉風險、因併發症或手術效果不如預期，必要時需再度手術及其它治療。

□九、特殊性症狀如；骨髓炎、蜂窩組織炎、口鼻竇相通、鼻竇炎、猛爆性肝炎、感染性心內膜炎、敗血症、皮下氣腫、臉部皮膚瘀血腫脹 、顏面嘴唇下頷牙齒或舌頭暫時或永久性麻痺感、 開口困難、口內疤痕形成、需要附加額外的手術或材料，包括軟或硬組織、 植牙失敗，再度手術取出、在第二階段手術前，人工牙根可能提早外露而看得見、其它…等。

□十、人工植牙替代方案如下：1.活動式假牙2.固定性牙橋。

□十一、植牙後仍可能因個人口腔衛生習慣而導致植體周圍炎，造成植牙喪失無法使用。

□十二、植體假牙裝置後仍需定期回診，一般建議半年回診一次，以維護植牙之使用。

□十三、植牙之植體資訊：

編序	植體牙位	植體廠牌	型號	出廠批號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
（註：表格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加欄位）

醫療機構_____醫師_____

病患簽名欄_____日期_____

（本說明書一份由醫療機構留存，一份交由患者留存）